# ****激光先进制造研究院关于2023年度研究生奖励评定的通知****

各位同学：

为调动研究生学习、科研和团队服务的积极性，鼓励学习成绩优秀、科技成果突出或热心承担研究院日常事务工作的同学，研究院设立四个奖项，分别为：苏宝蓉奖、科技工作奖、创新创意奖和热心服务奖，用于奖励研究生更好地完成学习和研究工作。现将具体办法通知如下：

一、**奖励申请条件和参评学生范围**

**1．**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高等学校规章制度；诚实守信，品学兼优；积极参与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**。**

2．浙江工业大学按照国家招生计划录取的、在研究院接受研究生学历教育并纳入研究院统一管理的全日制硕士、博士研究生。

3．符合《激光先进制造研究院研究生奖励评定实施细则（浙工大激光院〔2021〕4号）》（见附件2）的申报要求。

**二、奖励设置方案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奖项** | **等级** |
| **苏宝蓉奖** | 一等奖 |
| 二等奖 |
| **科技工作奖** | 一等奖 |
| 二等奖 |
| **创新创意奖** | 一等奖 |
| 二等奖 |
| **热心服务奖** | 一等奖 |
| 二等奖 |

**三、具体实施办法**

在评定过程中，研究院以“公正、公开、公平、择优”的原则，重点考核研究生的综合能力，并严格按照各等级奖励的数量评定。对于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，一律取消参评资格。

**1．本人申请：**参评研究院研究生奖励的学生请参照《激光先进制造研究院研究生奖励评定实施细则（浙工大激光院〔2021〕4号）》（见附件2），经本人申请及导师签字推荐，提交《激光先进制造研究院研究生奖励申请表》（见附件2）和相关证明的电子材料，相关电子材料发至邮箱：yafeng.zheng@qq.com，纸质签字材料提交到机械楼A323郑亚风老师。每人仅限申请一个奖项，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8日下午4:00前（逾期不受理）。

**2．评审：**研究院审核汇总各类奖项评选名单，召开研究院评审委员会会议，以不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最终评审产生奖励人选，在院内公示5日。

**3．颁奖：**研究院发文对奖励获得者进行公告，颁发荣誉证书，发放奖励。

联系人：郑亚风，联系电话：0571-85290864 13022121740

激光先进制造研究院

2024年1月3日